

附录 1 资格审查条件（资质最低要求）

资质等级要求
<p>1. 国内成立并有效存续、由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或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中国保监会批准开展财产保险业务、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保险公司或其唯一授权的省级分支机构；</p> <p>2. 投标人具有有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或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中国保监会颁发的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业务范围包括财产损失保险和责任保险），且在有效期范围内的。</p>

注：

1. 保险公司应仅授权一家分公司参加本次投标。如果出现同属一家保险公司授权的两个或以上投标人递交了投标文件，则该保险公司所属的全部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均作无效标书处理。

2. 若投标人为总公司则提供：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或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中国保监会颁发的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业务范围包括财产损失保险和责任保险）副本、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如企业所在地已取消企业银行账户许可而无法提供开户许可证的，则需附上开户银行出具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或“人民银行账户管理系统查询的基本账户信息截图”）的扫描件。

3. 如投标人为该保险公司省级分公司：需提供总公司授权投标书、总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省级分公司营业执照、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业务范围包括财产损失保险和责任保险）、（如企业所在地已取消企业银行账户许可而无法提供开户许可证的，则需附上开户银行出具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或“人民银行账户管理系统查询的基本账户信息截图”）的扫描件。

4.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副本、基本账户开户许可的复印件应提供全本（证书封面、封底、空白页除外），并逐页加盖投标人单位章。

附录 2 资格审查条件(财务最低要求)

财 务 要 求

1. 投标人总公司注册本金等于或大于人民币 140 亿元。
2. 投标人总公司 2022 年的原保险费收入不低于 200 亿元。
3. 投标人总公司 2022 年末的年偿付能力充足率不低于 150%。

注： 1. 注册本金以营业执照所列注册本金或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或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中国保监会关于注册本金的批复函为准，如不一致则以两者中最新的文件为准。

2. 原保费以 2022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为准。

3.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情况以 2022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偿付能力报表为准。

4. 原保费收入释义：原保费收入=保险业务收入-分保费收入。

附录3 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

业 绩 要 求
同时具有： 1. 承保业绩：2020年1月1日至投标文件递交之日止，投标人至少独家承保或首席承保过1个保额在人民币40亿元及以上的国内公路路产保险项目。 2. 理赔业绩：2020年1月1日至投标文件递交之日止，投标人至少有1个在国内公路路产保险项目中单次赔偿金额人民币50万元及以上。

注：

（1）如投标人为省级分公司，可提供自身（含下属支公司）或所属总公司的业绩，不含其它省级分公司的业绩；如投标人为总公司，可提供自身或其下属分支公司的业绩。

（2）承保业绩应附保险合同或保险协议书、或保单复印件。如果上述要求的证明材料还不足以反映出全部业绩指标的内容，还应附上**由被保险人出具的相关证明材料**。

（3）如为投标人参与共同承保的项目，必须是投标人作为首席承保人的业绩，金额仅计投标人承保份额。

（4）理赔业绩应附投标人赔付协议书或转账支付凭证等。如果上述要求的证明材料还不足以反映出全部业绩指标的内容，还应附上由被保险人出具的相关证明材料。

（5）承保业绩时间：指保险合同生效日；理赔业绩时间：指结案赔付的时间；两者均须在规定的2020年1月1日至投标文件递交之日止时限内方被认可。

（6）如果上述要求的证明材料还不足以反映出全部业绩指标的内容，还应附上由被保险人出具的相关证明材料，证明资料不足的业绩不予计算。

附录 4 信誉要求

信誉要求
<p>(1) 被广东省省级及以上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取消招标项目所在地的投标资格且处于有效期内；</p> <p>(2) 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或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中国保监会通报并且取消相应投标资格（处于有效期内）</p> <p>(3) 被责令停业，暂扣或吊销执照，或吊销资质证书；</p> <p>(4)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p> <p>(5)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p> <p>(6)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p> <p>(7) 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在近 3 年内有行贿犯罪行为的（以投标函承诺的为准，无需提交证明材料）；</p> <p>(8)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p>

注：附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在“信用中国”网站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网页截图复印件。